



人生沉浮志不屈

□ 郑峰

冯毅之，这位蜚声淄河流域的传奇式抗日英雄，离开我们已经18年了，每当想起他那坎坷的一生，我总是肃然起敬。

我有缘结识他，应当感谢我的父亲。1938年，我父亲参加了冯毅之同志领导的抗日游击队，出生入死的战争岁月使他们之间结下了深厚的情谊，解放后仍经常晤面交谈，书信来往。十年动乱的磨炼，使我也有机会亲身领略了冯毅之同志的坦荡胸怀和高尚情操。下面撷拾的，仅是他生活长河中的几簇浪花。

我与他第一次见面是在“文革”初期，那时我在淄博师范读书。一次，父亲要我去找冯毅之同志写个证明材料。他当时正由省文化局长因“右派”贬为省图书馆馆长，实际做图书管理员。省图书馆传达室一位老人悄悄告诉了我他的住处。来到屋前，见门虚掩，门外是两幅大字报构成的长长门帘。我鼓起勇气推开门，只见一位花白头戴着老花镜的老人，正坐在旧板凳上伏案写什么。他慢慢抬起头，突然一怔。我怯生生地问：“您就是冯伯伯吧？我从淄川来，我父亲是……”“啊，这么大了，我在那里时还没有你呢！”就那样开始了两代人间的家常叙谈。一谈到抗日年代，一提到那些跟随他出入疆场的战友们，老人的脸上出现了孩子般的红润和欢笑。我想，此时，战斗的鼓点和火热的激情正在他心中激荡吧？当我说出了父亲的处境时，他的笑容消失了，似乎空气也凝固了。他的脸严峻得像马鞍山上的石碑。他手持眼镜，在这只有两间一套的房屋里踱来踱去。忽然，他停下来，决断地说：“八年抗战，我在淄河流域工作了7年，他自始至终和我在一起，他的情况我最了解，证明当然由我来写！”在那样非常时期，连自己都受不平待遇的冯老对老同志却关心备至，恨不能以身代之，使他在我心中的形象更加高大起来。

冯毅之出生在淄河岸边的长秋村。从青年时期就喜爱文学。1930年他在济南高中读书时，受到著名作家胡也频和丁玲等同志的教诲和指导，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。他跟随胡也频到上海参加了“左联”，鲁迅、茅盾等大师都给他那个青年作家班上过课。后来他担任北平“左联”的组织部长。抗日战争爆发后，他遵照党组织派遣，回到故乡，组织抗日队伍，开辟革命根据地，曾先后担任过八路军营长、大队长、抗日民主政府的县长和四县联合办事处主任等职，把自己的青春投入到了

革命斗争之中。他自己曾这样追述过：“在战争中有意识有目的、坚持不断以日记形式记录着战争生活的资料，准备抗战胜利后写一部反映抗战生活的长篇小说。”但是，抗战结束，接着又是解放战争，环境和繁重的行政工作仍不允许他安心写作。新中国成立后，他曾请过几个月的创作假，但因种种原因未能实现这一夙愿。1957年，他被错划为右派，几次遭贬谪，蒙受了不白之冤。当他进入花甲之年的时候，又遭十年动乱。记得1966年的10月和1967年的春季，他从“黑屋子”里逃了出来，回到了淄河流域，在我家避了一些日子。他曾风趣地对我说：“当年打游击、搞地下活动的战争生活又回来了，现在闲着无事，请给我借几本书来，中国、外国的我都看，万不能浪费年华啊！”我听了，心里一阵热乎乎的。书借来了，他不分昼夜刻苦研读，四五天竟读了三四本中外小说，还不时地写呀、记呀。从1957年到“文化大革命”，20多年的时间里，他经历了一段人生中极其坎坷不平的道路。可是，岁月只是染白了他的满头黑发，镌深了他脸上的皱纹，而他那颗心却依然那样的年轻火热，创作的激情无时不在沸腾喷涌。1967年春天，冯老的第二个爱人含冤离去，但是讴歌正义与人民的创作激情战胜了无限的悲痛。在这段非常的日子，他常常伫立淄河岸边，遥望马鞍山群峰，心灵深处回响着战友们浴血奋战的呐喊，抗日战争中那些可歌可泣的英雄形象历历在目。他忍着巨大的悲伤，在故乡的热土上召集老战友和知情人开座谈会，继续收集资料，含泪写作《淄流》，终于使该书在1979年出版问世。

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，明媚的阳光普照神州大地，也使冯老那桑榆年华放射出青春的光辉。已步入古稀之年的他，又出任山东艺术学院党委书记兼院长。他离休后，仍兼任省文联副主席职务，经常参加社会活动。余暇，他仍是手不释卷，执着地学习和写作，在有关部门的协助下，先后将《抗战日记》等整理出版，为后世留下了珍贵的资料 and 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好教材。最后见到冯老时，他虽然手术后出院不久，但精神矍铄，思维敏捷。他无限深情地说：“我的有生之年越来越短，我虽然爱好文学创作，可我是长期从事军事工作的，缺乏艺术想象力，而且年龄不饶人，你年轻，喜欢写作，我希望你以我们的经历为素材，创作一部小说，也算完成了我的一个夙愿。”正是在他的希冀下，后来我用了十几年的时间，创作完成了长篇小说《蓼花河》。

母亲的花开了

□ 赵蕴霞

街心公园里，那些熟悉的榴花在满眼的绿意中醒目地开着，带着褶皱的猩红花瓣从硬硬的花苞中鼓出，花苞的皮旋即裂成六角的花托，小心地护卫着柔嫩的花朵。这个季节，绿是自然的底色，在这底色之上的点点红，红得炫目，红得惊心。此刻，老家院里，母亲栽下的那棵石榴树也该红花满枝了吧。

上一次回家，院子里的石榴树刚萌发嫩芽。父亲说今年要好好照料一下这棵树，争取再让我们吃上个大籽红的好石榴。我知道，在父亲的心里，一直有些遗憾。因为父亲搬离，老家少人照料，那些母亲亲手打理过的籽粒饱满的大石榴，自她走后许多年我们都很少吃到了。

自母亲走后，这已经是第十一个没有母亲的母亲节了。时光的流逝中，思念如表面平静的火山，那些痛看似被深埋，却在每一个节日的时点突然迸发。五一之后，夏日开启，又一个母亲节即将到来，母亲的诞辰日也随之临近。人夜，无法安睡，一次次走到窗前，看清辉轻柔地洒在树梢与楼前的空地上。静寂中再一次翻开熟悉的文字，在《城南旧事》里回味着属于我的城事往事。

犹清楚地记得，母亲去世前的那个冬天，夜里很冷又漫长。有几次与母亲的夜谈，今天看来，就是她的肺腑遗言。母亲罕有地说起她的身世，大雪的冬天里，不到七岁辗转多次被人抱养，九岁起帮养母烧水做饭，扛着小锄下地干活。其间患百日咳差点死去，手臂上被开水烫伤的长长疤痕多年后依然触目。十六岁，养母重病卧床，她精心侍奉直至养母去世，之后跟着几位哥嫂艰难度日。十九岁仓促嫁人，家里家外，挑起照顾大家庭的重担。提起她的婚姻，母亲欲言又止。自我记事起，身为社区书记的父亲公务繁忙，日日忙碌，很少有时间陪伴我们。一个个漫长的夜晚，灯下，母亲做着针线陪伴着我

们学习。寂寞的身影是她留给我最多的影像。多少可以安慰的是，她不多的晚年时光，父亲终于有了闲暇，母亲脸上的笑容也多了起来。她的婚姻是奶奶一手包办的，虽说是打小相识，却并无多少亲密交往。这个婚姻，在我眼里，亲情远远多于爱情，母亲却用她全部的爱守护了一生。临终前的几天，父亲每次到她的床前，她都愧疚地说：老头子，让你受累了，我不能陪你了，以后你一定要找个知冷知热的人替我好好照顾你。母亲不善言辞，不多的话里总是为别人着想，透着感恩之情。我的大姨和姑姑，还有其他的亲人们，感念着母亲平时对他们的诸多关爱与帮助，在她病重的几个月间，都争着来忙前忙后地照料，甚至为她端屎端尿，清洗脏污的内衣，母亲很过意不去，在她去世前的一个晚上，喘息着跟我说，蕴儿，你要记着你姑姑们的大恩，还有你的大姨、二嫂、表姐表哥他们，我身体这样，多亏了他们的照料，替你们减轻了负担。我走后，你一定要好好孝敬他们，经常去看看他们。千万要记着啊！

对于可爱的儿孙，母亲万般不舍。去世前的两个月，母亲担心自己时日无多，挣扎着一次次起来给孙女和孙子做棉衣。几件衣服，她做了很长时间，手颤抖着，做一会儿就趴着歇一会儿，脸色煞白，我不忍心，劝她别做了，可是她固执地摇头，棉衣的针脚一如既往得绵密均匀。或许是她的慈爱感动了上苍。刚刚学会走路的小侄女，才一岁多，早早地就会关心人了。她见奶奶咳嗽，憋得难受，就举着小拳头为奶奶捶背。来探望的亲友，侄女会给他们搬小板凳，让他们坐得离母亲近一些。有一次，她为奶奶拿拖鞋，不小心绊倒在门框上，头上磕了好大一个包，小侄女哇哇大哭，母亲心疼得直掉眼泪。小侄女来到世间一个月，母亲就查出了晚期肺癌。一年多的时光，看着她会笑，会爬，会叫“奶奶”，会安静地坐着小板凳，陪在奶奶的身边，

这个小小的人儿，给病重的母亲带来了无限慰藉，给那些压抑的日子带来了少有的欢笑。母亲临走前，将父亲给她买的最贵重的一件铂金首饰留给了心爱的孙女，这个闻着药香长大的孩子，也承袭了母亲的爱心，小小年纪就懂得人情冷暖，是弟弟一家贴心的小棉袄，一次次在亲友的惊讶中传递着自己的涓涓爱心。待人宽厚仁爱的母亲让我们深深感受着，我们不仅是吃饭长大，读书长大，也是在爱里长大的孩子。

母亲去世前一周，几次昏迷，醒来后她执意出院回家。表哥抱着她走进熟悉的家门，她轻轻地喊着“回家了”。新春的萝卜钱在石榴树和叭儿狗等着她，大门里的燕子窝也有了动静。母亲终于回家了，看到了久违的石榴树，石榴树上还有几颗干透的小石榴果。看到了她操劳过一生的厨房，这屋子里的角角落落都有她收拾过的痕迹。卧室里新添了一台大功率的电暖器，屋子里暖煦煦的，几盆飘着幽香的桂花在窗前，一切都是平静如常的日子啊。可是，两个硕大的氧气瓶和输液架立在床前，那么刺眼。苍白憔悴的脸，靠小侄女无助地靠在枕头擀成的靠背上，大口大口地喘气……去世的那天上午，母亲努力地抬起头，朝我们一一含笑点头，脸上仿佛有了神采。下午，精神了半日的母亲突然一把扯下了输液的针头，瞪着失神的眼睛，慌乱含混地说着，你看，火，火，着火了……那天，我熬的她爱喝的八宝粥糊了，米饭是一锅夹生饭，我的鞋子在慌张地跑出去喊人的时候跑掉了……母亲，母亲，你为什么走得那么急，我们都还没有跟您亲够啊！

深夜里，再次翻到那本书的尾篇——爸爸的花落了，无言的心伤。慢慢合上书，思绪在泪水中渐渐模糊。母亲的花儿开了，一朵朵鲜红的榴花在星空下旋转着，飞舞着，一会儿串成了红红的花环，向着母亲长眠的地方飞去，飞去……

人生在路上

□ 王举芳

下班了，没有乘坐公司的车，一个人，静静地走在路上。

初冬的风吹动着额前的发丝飞来飘去，路上人来人往，行色匆匆。也许是忙着赶回去抚慰放学归来的孩子的辘辘饥肠，也许是怕辛苦一天的爱人担心自己，也许是家中有年迈的老人等着自己回家照料……都是已到中年的人啊，上有老下有幼，需为儿女操心，为老人尽孝。身为家中的顶梁柱，正背负着家庭的沉重，奔波在求生计的路上。

从公司到我家，有两条路可以选择。一条是繁华的柏油路，永远那么繁忙、拥挤。另一条路是从城外绕过去，路面没有硬化，

保持着“土里土气”。

上班的时候，我会选择柏油路，跟随匆匆忙忙的人流，开始一天的忙碌。下班的时候，我常常选择那条弥漫着泥土气息的土路。收起匆忙的脚步，悠闲地漫步。路边有绿绿的草、鲜艳的花，还有一些高大的树。闻一闻草花的清香，心情放松了很多，变得宁静而安然。倚在树下注视着那抹西斜的太阳，宁静的红慢慢坠下，归巢的鸟儿留下双飞的剪影，脚下的路也一步一步通向温馨。

路旁的公园里，一队老人正在奔走，或鹤发童颜，或弯腰佝背，或脚步矫健，或步履蹒跚……他们正努力迈着步子走着。退休后的他们也还走在路上。

走在下班回家的路上，思绪绵绵……前方有我的目的地——温馨的家。但是，我又何尝不像路上匆匆的民工、锻炼的老人一样，走在人生的路上？

人生就是在走路的。我们习惯了刻意地赶路，难免多了些匆忙，一站一站地赶下去，只顾了擦拭额头的汗水，却总是被汗水浸酸了眼睛，也就模糊了身边的风景。想再回头走一遍来时路，脚步却已经蹒跚了。

我们无法掌握自己走的路能绵延多远，走路的时候，就试着瞥一眼身边的风景吧。

把目光只盯在脚下的路上，脚步会沉重很多，留下一些视角给自己的心情，路也还是路。